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

主办

教育快报

(教育动态)

2012年第36期

(总第318期)

2012年12月10日出版



内部资料 请勿转用

本期导读

(专刊)

天津市职业教育发展动态

2005年8月,教育部与天津市签署共建“国家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协议,出台《关于共建国家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的意见》。

2007年,天津国家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建设正式全面推进。

2010年3月,天津市政府与教育部签署共建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示范区协议。

“十一五”期间,天津市通过建设海河教育园、深化职业教育体制改革等探索出了一条特色的职业教育发展之路,成为职业教育制度创新和政策引领的策源地。

“十二五”期间,天津市将进一步调整中等职业学校的布局结构。其调整原则是:一个行业、部门集中办好一所中等职业学校;一个行政区、县集中办好一所中等职业学校;鼓励实行跨行业、跨部门、跨区域的调整重组。

天津市职业教育发展动态

天津市国家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建设

2005年8月，教育部与天津市签署共建“国家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协议，出台了《关于共建国家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的意见》，主要在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创新“工学结合”教学模式、扩大职业教育开放、推进就业准入制度和职工培训制度试验以及探索东部地区支持西部职业教育发展的有效途径等五个方面展开试验。2007年，试验区建设正式全面推进。

2010年3月，天津市政府与教育部签署共建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示范区协议。示范区建设立足天津，服务环渤海，辐射“三北”地区，为全国技能型人才培养提供重要支撑，在服务国家发展战略、推动职业教育科学发展和创新职业教育制度等方面走在全国前列，努力成为职业教育体制创新、培养模式改革、质量提升和建设学习型城市的示范。

作为全国唯一的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天津市职业教育有三大特色：

● 推行校企联合“订单式”人才培养，实现了高就业率

这种合作方式，既解决了学生就业问题，也为企业提供了足够的一线技能型人才。多年来，在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难的情况下，天津市职业院校毕业生的就业率却连年稳定在90%以上，其中“订单式”培养的人才占了很大比重。

● 依托行业办学，解决资金瓶颈

天津市80%的高职院校和70%的中职学校均由行业举办，形成了以行业办学为主的职业教育办学体制。以天津交通职业学院为例，天津市交通集团先后选拔20余名干部和100多名技术骨干到学院工作，并累计投入6000万元。行业投资已成为天津职教的主要经费来源之一。

● 建设“双师型”教师队伍，奠定发展基础

天津市在职业院校专业教师中率先推行评聘第二专业技术职称制度，全面落实了专业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新任教师到企业实习一年等制度，依托相关高校和大中型企业，建设了一批“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天津还启动了能工巧匠进校园项目，每年从企业引进500名技能高手到职业院校兼职任教。截至2010年，高等职业学院“双师型”教师已经达到学校专业课教师总数的70%以上，中等职

业学校已达到 60%以上。高等职业学院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达到专任教师总数 40%，中等职业学校具有硕士学位教师达到专任教师总数的 20%。

摘编自《天津日报》2012-9-6

“十一五”期间天津特色职业教育发展之路

“十一五”期间，天津市坚持把职业教育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柱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主要途径，紧紧把握滨海新区开发开放和建设国家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的重要机遇，着力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积极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探索出一条具有天津特色的职业教育发展之路，成为职业教育制度创新和政策引领的策源地。

● 成为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永久举办地

“普通教育有高考，职业教育有大赛”。从 2008 年起，每年在天津举办一次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迄今，这样的“职业”擂台赛已经连续举办了四届。每年的大赛都力求在赛项设置、比赛地点选择、国际化交流等方面凸显新视觉、新亮点、新思维，影响深远，声名远播。

天津作为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永久举办地，已成为中国教育制度创新和政策引领的策源地。在天津举办的一年一度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更大的力度推动了教产结合、校企合作，推动了职业教育的改革发展不断迈上新的台阶。

● 建设中国职业教育的“盆景”：海河教育园

海河教育园区规划总占地 37 平方公里，办学规模 20 万人。一期规划建设占地 10 平方公里，首批进驻院校包括天津中德职业技术学院、天津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天津现代职业技术学院、天津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天津海运职业学院 5 所高职院校，以及整合后的天津市电子信息高级技术学校和天津市机电工艺学院 2 所中职学校。

海河教育园已经成为全国职业教育改革的示范窗口，成为集职业教育、技术培训、技能鉴定、职业指导、技能大赛为一体、产学研相结合的综合职业教育基地。还有 6 个“国字号”重大项目：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主赛场、国家西部地区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基地、国家职业教育课程资源开发和质量测评中心、国家职业教育师资培训中心、国家职业教育研究和成果转化中心、国家职业教育发展博物馆。

- **继续深化职业教育体制改革**

在坚持依靠行业企业办学的基础上，天津先后组建了“行业组构集团式”、“企业集团带动式”、“城市郊区结合式”、“社区联合组合式”、“面向农村网络式”等五种模式为主的16个职教集团，使单一的职业教育办学体制、管理体制和投资体制正逐步向多元体制转化。

- **不断加快职教基础能力建设**

按照《天津市职业教育“十一五”投资规划》，天津市政府设立了5.5亿元的专项资金，用于支持职业院校基础能力建设。目前，有46个校内实训基地、35所职业院校被列入天津市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和示范性职业院校重点建设单位，93个企事业单位为天津市职业院校首批示范性校外实训基地。市财政专项投入共计3.1635亿元，主管部门和学校配套投入共计7.3578亿元，合计总数为10.5213亿元。

- **积极探索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天津市职业教育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大力推进“校企合作、工学结合、顶岗实习、半工半读”教学改革试点。全市职业院校普遍建立了产教结合委员会，形成了学校主动依靠企业、企业主动帮助学校的运行机制。

- **努力提高“双师型”师资队伍素质**

按照规定，专业教师每年必须到企业进行不少于两个月的实践，新招聘教师必须先到企业实习一年，天津市教委给予每人5000元的专项补贴。天津市设立500万元的专项基金，每年推选百名青年骨干教师攻读专业硕士，重点培养400名骨干教师，40名高水平、高技能“双师型”专业带头人。

- **积极开展中外合作交流**

2010年，教育部、天津市政府共同主办了以“战略、政策、制度”为主题的“首届中国天津职业教育国际论坛”，从而形成了国际证书合作和对外援建办学模式。

- **努力加强与中西部地区合作办学**

天津市职业院校招生辐射到全国30个省、市、自治区，在校学生中外地生源已近50%，其中80%来自中西部地区，每年有2万多名来自中西部地区的毕业生在天津就业。

- **实现了中职资助的全覆盖**

国家资助政策出台后，天津市政府加大资助力度，在保证国家助学金按规定全额发放的基础上，设立“天津市政府助学金”，对没有获得国家助学金的一、二年级学生每生每年资助 500 元，将中等职业教育助学政策覆盖到全部中职学生。

● 不断完善就业准入制度

天津市教委与滨海新区签署协议，共同建设天津市职业教育改革示范区，意在依据行业最新用工标准和现代企业制度，通过在部分行业推进就业准入制度，探索社会化、专业化的职业资格认证机制和增强劳动者就业能力、工作能力、职业转换能力的有效途径。

● 积极构建终身学习体系

天津在全国率先解决了农村成人文化技术学校实体化建设的关键性问题，全市农村劳动力年培训率达 30%。形成了以社区教育网络建设为重点，推进终身教育体系建设的局面。

目前，天津市共有独立设置的高等职业院校 26 所，在校生 14.5 万人，约占全市普通高等教育在校生总数的 40%；有招生资格的中等职业学校 119 所，在校生近 20 万人，占全市高中阶段教育在校生总数的近 50%。在省部级重点以上中等职业学校接受优质教育的学生已占 70%以上。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 90%以上。这几年，全市企业新充实的技术工人 94%以上来自职业院校。

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根本目的，是通过大赛丰富我国职业教育的制度体系，使中国特色的职业教育制度日趋完善；加强教育与行业的联系，健全教育部门与行业组织的长效协作机制；推进校企一体集团办学，探索学校与企业互惠互利、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合作共赢机制。大赛紧密围绕我国产业发展的实际设置竞赛项目，以实际行动服务和支撑产业发展，为行业企业提供生产第一线急需技能型人力资源。在全国大赛的带动下，各省市、各地县都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技能比赛，每年参赛学生人数达到 400 万人以上，专业类别总计近 600 个，比赛项目达到 2100 个。

摘编自《天津教育报》2010-11-16

“十二五”期间天津新一轮的中等职业学校布局调整

“十二五”期间，天津市将进一步调整中等职业学校布局结构，将中职校调整到 50 所以内，学制教育校均规模达到 2000 人至 2500 人。重点支持建设 40 所天津市中等职业教育示范学校和 20 个优势特色专业。力争到 2013 年底，形成

布局结构合理、专业覆盖本市主导产业、主动服务本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滨海新区开发开放的新格局。

重点建设的 40 所示范校包括：高水平建设 25 所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15 所中等职业教育优质特色学校。同时，重点支持建设符合市场需求、产学结合紧密的 10 个具有一定优势的示范专业和 10 个具有明显特点的特色专业。围绕本市优势产业发展和重点发展领域，以及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社区居民需要，调整全市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结构，提升中等职业学校服务本市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能力。

此次中等职业教育布局结构调整原则是：一个行业、部门集中办好一所中等职业学校；一个行政区、县集中办好一所中等职业学校；鼓励实行跨行业、跨部门、跨区域的调整重组。

布局结构调整主要依据教育部有关“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以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的“技工院校设置标准”。在调整实施过程中，达到“标准”的学校可继续举办学历教育，暂达不到“标准”的学校，办学主管部门要提出整改方案。到 2013 年秋季学期仍达不到“标准”的学校，取消其举办学历教育的资格，可转成相应的职业培训机构。社会力量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经年检或评估不合格的，停止安排招生计划。整合后的中等职业学校必须达到“标准”要求，可根据专业特色或行业特征变更学校名称，冠以适当带有专业或行业特色的限定词。

摘编自《人民网·天津视窗》2012-4-1

责任编辑：商发明 邹敏